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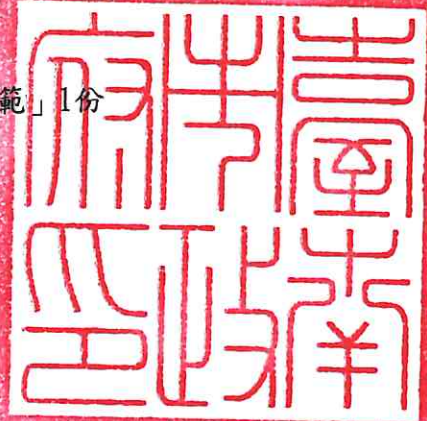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設字第1070443014A號

附件：修訂「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都市設計規範」1份



主旨：修訂「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都市設計規範」自107年4月28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

一、「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(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專案通盤檢討)案」第二章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及開發強度第十七點。

二、臺南市政府107年4月11日府都設字第1070403253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07年4月28日零時起生效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、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及臺南市歸仁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告文件：修訂「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都市設計規範」1份。

代理市長 李孟諤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局)主管決行